

福州市建筑业协会

关于缴纳 2024 年福州市建筑业协会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企业：

感谢你们长期以来对我会工作的支持。根据民政部、财政部《关于取消社会团体会费标准备案规范会费管理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14〕166号）、国家发改委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管理的意见》（发改经体〔2017〕1999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并经福州市建筑业协会第十届第一次会员大会无记名投票一致通过，我会会费缴纳标准规定如下：

- 1、会长、副会长、监事长单位 20000 元/年；
- 2、常务理事、监事单位 5000 元/年；
- 3、理事单位、相关单位 2000 元/年；
- 4、会员（含单位和个人）1000 元/年。

敬请对照上述标准，将 2024 年会费汇入如下账户：

账户名称：福州市建筑业协会；

账号：1505014210001815；

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福州温泉支行

个别会员单位如确有困难，可与协会秘书处联系提出缓交或减免申请。

联系电话：87537874。

感谢支持配合！

